

人工智能学院“学科振兴”计划

2018年5月，根据科技前沿发展趋势和社会经济建设需求，学校成立了人工智能学院，以重点加强人工智能等学科的发展。

为了促进学科取得实质性发展，人工智能学院特此制定“学科振兴计划”，计划在今后的3至5年里招聘10名左右发展潜力非常突出的博士或博士后人员，并在个人待遇，科研条件等方面予以额外支持，培养其尽快成长为各学科急需的青年学术带头人。

1) 优秀博士/博士后人才基本条件与招聘程序

申请人工智能学院“学科振兴”计划的候选人应在近3年内获得博士学位，年龄不超过30周岁，且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

- a. 近五年来，以第一作者发表或录用SCI二区期刊以上论文不少于4篇（注：1篇SCI一区期刊论文可等同为2篇SCI二区期刊论文）。
- b. 获得国家三大奖励二等奖以上，且排名前5名。
- c. 入选中国科协托举计划等国家级人才类计划。

对于满足以上条件的申请人，由学院学术委员会对候选人材料进行评议和面试，经投票表决，达到三分之二赞成票时方可启动程序。

除了常规的招聘程序之外，申请“学科振兴”计划的博士/博士后人员由人事处组织进行外审，最终综合考虑外审等情况决定入选人员。

2) 优秀博士/博士后人才待遇与科研条件

“学科振兴”计划自入选人才到校工作之后开始执行，至晋升为副高职称止，资助周期最长为 3 年。在资助期间，学院将进行如下支持，培养其尽快成长为青年学术带头人：

(1) 研究条件：除学校的基本科研业务费之外，学院将为引进人才额外提供 30 万的院科研启动经费，并和人才所在的学科进行协商来解决科研用房。

(2) 招收研究生：入选“学科振兴”计划的人才每年可招收学术型硕士生 2 名。

“学科振兴”计划入选人员和普通教职工一起进行考评。此外，视其工作情况，学院可单独组织对其进行中期考评。考评未合格者，即自动停止“学科振兴”计划方面的资助。

人工智能学院

2019 年 1 月 14 日